

佛光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过程简况

2008 年 1 月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原四川省环境保护局）以“川环建函[2008]18 号”文批复了本工程环评报告表。工程初步设计文件中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设计及投资概算。施工图阶段对初步设计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对施工组织及工艺流程提出了环境保护要求。

1.2 施工过程简况

工程于 2009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16 年 9 月投产，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其他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6 年 9 月，建设单位委托四川省辐射环境管理监测中心站开展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

2020 年 11 月，验收调查单位编制完成了《佛光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2020 年 12 月 10 日，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科技部组织召开验收会，会议形成了验收意见，明确本工程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2021 年 1 月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工程咨询分公司更名为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

2、其他环保对策措施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保措施均已在验收调查报告中进行了详细说明，参见报告“表六”部分。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

2021 年 2 月 5 日

